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二樓

承辦人：徐家楹

電話：02-27208889轉8515

電子信箱：ca2574@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1260908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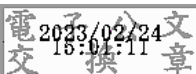
附件：本府都市發展局北市都規字第1123008823號函、臺北市北投區行義路地區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都市計畫回饋辦理程序 (24711679_1126090872_1_ATTACH1.pdf、24711679_1126090872_1_ATTACH2.pdf)

主旨：轉知「本市北投區行義路地區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都市計畫回饋計算時點及辦理程序」相關規定一案（如附件），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

說明：

- 一、依本局112年2月10日北市都規字第1123008823號函辦理。
- 二、本案納入本局 112 年臺北市建築法令函釋彙編第112013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03號。
- 三、網路網址：www.dba.tcg.gov.tw。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南區
承辦人：楊絜嫻
電話：02-27208889/1999轉8267
傳真：02-27593317
電子信箱：udd-1089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規字第11230088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24628693_1123008823_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市北投區行義路地區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都市計畫
回饋計算時點及辦理程序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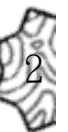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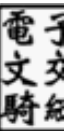
說明：

一、旨揭案辦理都市計畫回饋係依該地區102年10月8日主要計
畫、103年3月28日細部計畫案規定辦理，說明如下：

(一)主要計畫：「申請開發業者於申請獲准開發時應辦理回
饋。有關回饋計算基準係以獲准開發之申請基地全區土
地當年度公告現值總和之20%計算，回饋項目以代金支
付。」

(二)細部計畫：「申請開發基地於申請本案開發許可核定，
於領取建造執照前應完成回饋金之繳納。有關回饋計算
基準係以獲准開發之申請基地全區土地當年度公告現值
總和之20%計算，回饋項目以代金支付。」

(三)另依申請個案之都市計畫書規定：「基地內屬公有土地
者，經公有土地管理機關同意得以捐贈土地方式辦理，
經市政府同意後，以異地集中回饋於102年10月8日公告



建管處 1120210



DDAA1126090872

主要計畫劃定可申請變更為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開發許可範圍內。」先予敘明。

二、按本市都市計畫通案之回饋相關案例及漲價歸公精神，回饋價值應以變更後使用性質相當之公告現值予以核算。又平均地權條例第46條規定（略以）：「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對於轄區內之土地，應經常調查其地價動態，繪製地價區段圖並估計區段地價後，提經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據以編製土地現值表於每年一月一日公告，.....。」準此，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之土地所有權人應於該土地經都市計畫公告為溫泉特定專用區之次年公告現值調整後始得向本府都市發展局依前開都市計畫規定申請辦理回饋。

三、另因公私有土地回饋規定不同，各案開發基地應由公有（管理機關）及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均分別辦理回饋完竣後，始得依細部計畫規定領取建造執照。

四、檢附本市北投區行義路地區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都市計畫回饋辦理程序1份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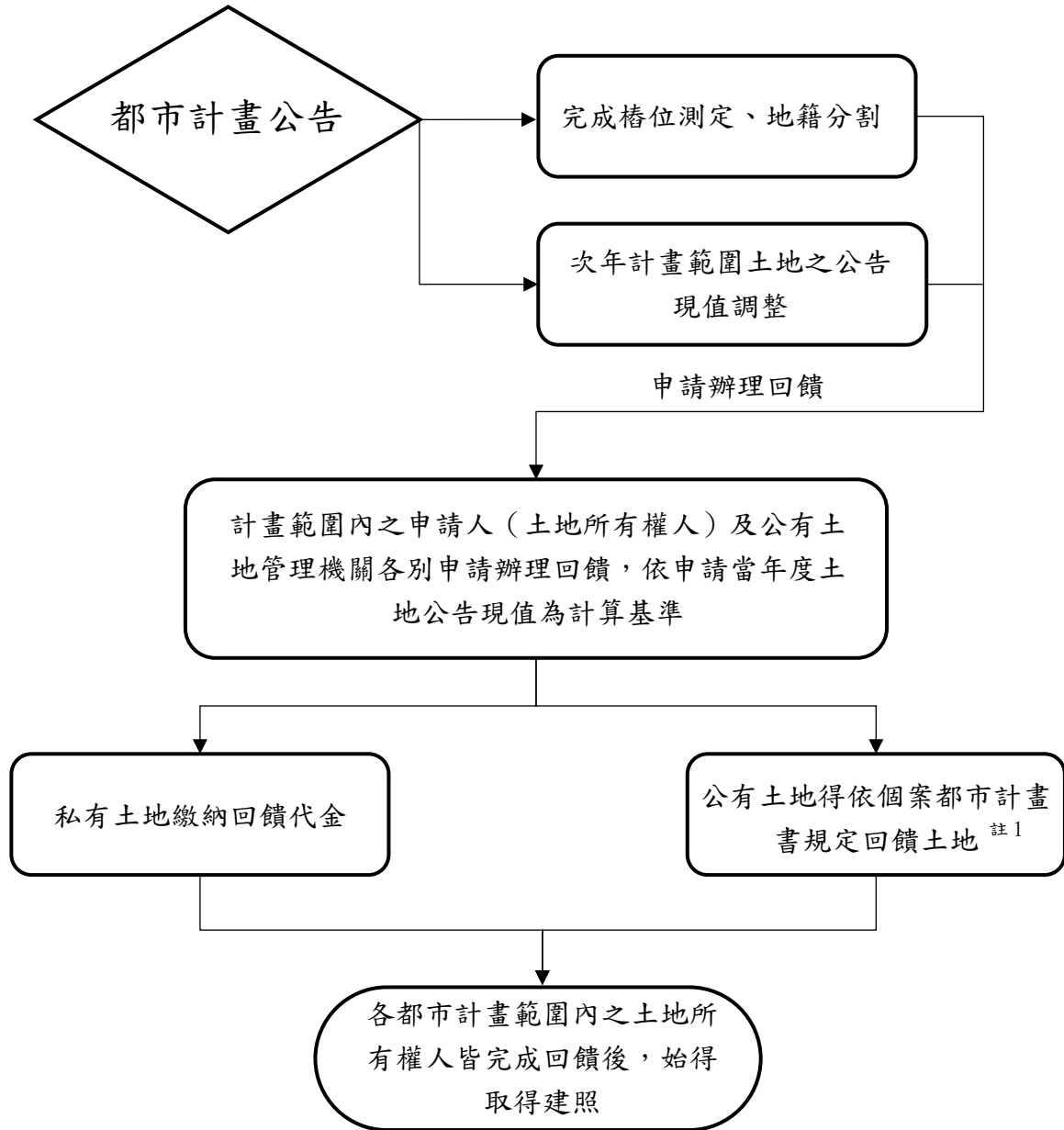
正本：台北市紗帽山溫泉發展協會、皇池溫泉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山之林溫泉會館有限公司、櫻崗溫泉會館有限公司、禾園溫泉有限公司、湯苑會館有限公司、御湯會館有限公司、采堂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椰子林溫泉會館有限公司、川湯溫泉有限公司、昕櫻崗湯屋有限公司、力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草山文化溫泉會館、金憶實業有限公司、萬達龍鋼模有限公司、寰宇溫泉大飯店有限公司、巴登溫泉酒店有限公司

副本：介面空間創意顧問有限公司（含附件）、王介哲建築師事務所（含附件）、開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竺河建築有限公司（含附件）、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含附件）、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含附件）、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含附件）、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含附件）、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含附件）、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法務局（請協助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含附件）、臺北市政府秘書處（請刊登本府公報）（含附件）



臺北市北投區行義路地區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 都市計畫回饋辦理程序

112 年 2 月



註1：公有土地回饋執行方式將由本府另行協調辦理。